

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
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核查意见

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对《关于审批注销离职人员及首期第三个行权期股票期权的议案》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经审议，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认为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产生实质性影响；同时，本次注销不会影响公司员工及管理团队正常履职。本次注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同意注销 205 人股票期权 685.6762 万份。

特此公告。

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
2026年8月29日